

岚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岚教体字[2025]35号

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起始年级 招生方案

为了进一步规范我县义务教育学校招生行为，切实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5）的通知》（教基厅函[2025]5号）、《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5）的通知》（晋教基[2025]15号）、《吕梁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吕教发[2025]14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招生原则

（一）坚持“以县为主、属地管理”原则。根据全县教

育工作实际，县教育体育局负责统筹管理、指导监督全县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公民办学校招生工作由县局指导监督组和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共同组织实施。

（二）坚持“学校划片招生、生源就近入学”原则。考虑校际均衡，科学划定服务范围。小学一年级入学按划定的片区实行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初中七年级入学充分考虑城区及周边小学六年级的整体生源和初中学校的教学设施、轨制以及教师配置等因素，一般采取分流、直升和多校划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三）严格执行按计划招生原则。全县中小学严格按照县教育局下达的招生计划进行招生，不得随意扩大招生规模，不得随意扩大班额。

（四）坚持“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原则。（注：“两为主、两纳入”是指在人口流入地政府为主、以公办学校为主，同时将常住人口纳入区域教育发展规划、将随迁子女教育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切实清理取消不合规定的随迁子女入学证明材料，优化时限要求，保障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依法保障能够接受普通教育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就近就便随班就读。保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重大招商项目随迁子女入学。落实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的教育优待政策。因地制宜进一步完善多子女义务教育长幼随学、多胞胎捆绑摇号等便民政策。

（五）坚持落实控辍保学长效机制的原则。各学校要落实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常态化报告工作机制，加强排查、帮扶、协同、管控，进一步完善政府及有关部门、学校、家庭多方联控联保责任制，形成工作合力，守住不让适龄儿童失学辍学底线。要把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随迁子女、涉案未成年人等群体作为重点排查和监测对象，做到排查无遗漏、帮扶有力度、就学有保障。要扎实做好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评估鉴定工作。经县级特殊教育专家委员会评估，不具备学习条件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可以办理延缓入学或休学，并按规定纳入民政部门相关救助保障范围；具备接受教育能力的可以安排随班就读或进入特殊教育学校学习；符合送教上门规定的，落实送教上门制度，确保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全部安置入学。认真做好留守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孤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群体入学工作，加强关爱帮扶和教育资助。

（六）坚持以均衡编班为原则。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行均衡编班，严格执行标准班额，严格控制大校额。严禁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分重点班、快慢班、强化班、特长班，更不得举办各种实验班和初中补习班。严禁招收借读生，禁止以任何方式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费、择校费、借读费等各种费用。

二、组织领导

（一）招生领导组

组 长：牛俊生 岚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常务副组长：梁文珍 岚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副组长：史俊生 岚县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郭元明 岚县教育教学研究室主任
李旭珍 岚县教育体育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成员：办公室 教育股 监察审计股
幼教股 各中小学校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育股，办公室主任由李兰军兼任，具体负责全县起始年级的招生工作。

（二）专项督导组

领导小组同时下设三个监督指导组，组成人员如下：

第一监督指导组

组 员：杨福珍 安宏博

监督学校：城关小学

第二监督指导组

组 员：范文军 罗耀中

监督学校：民觉小学

第三监督指导组

组 员：兰彦文 张永军

监督学校：红旗小学

***监督指导组职责：**

- （1）负责所在学校招生工作的指导监督；
- （2）协助学校做好招生政策的解读工作；
- （3）每天招生结束后，将招生花名报回领导小组办公室；
- （4）协助学校处理突发事件；
- （5）现场受理招生过程中的信访举报及处置工作。

三、招生对象

(一) 小学一年级

1.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含 8 月 31 日）年满 6 周岁的岚县籍儿童和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
2. 其他符合相关入学政策的适龄儿童、少年。

(二) 初中七年级

1. 学籍在岚县的 2025 年小学毕业生；
2. 其他符合相关入学政策的小学毕业生。

四、招生计划

(一) 小学一年级

1. 城区。城区小学一年级计划招收 29 个班，民觉小学、城关小学、红旗小学、滨河小学各计划招收 6 个班，北村明德小学计划招收 2 个班，坡上小学计划招收 1 个班，育才学校计划招收 2 个班，按国家义务教育规定的班额标准进行编班。

2. 乡镇。乡镇小学（包括教学点）招生计划由乡镇中心学校根据学校服务范围内适龄儿童人数设定规模轨制，按国家义务教育规定的班额标准进行编班。

(二) 初中七年级

1. 城区。城区初中七年级计划招收 38 个班，民觉中学计划招收 14 个班，育红中学、实验中学各计划招收 8 个班，古城中学计划招收 6 个班，育才学校计划招收 2 个班（含直升），按国家义务教育规定的班额标准进行编班。

2. 乡镇。农村初中学校按生源范围招生，按国家义务教育规定的班额标准进行编班。

五、招生区域

根据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布局结构设置，结合我县行政区划及城区规划，划定我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起始年级招生区域。小学一年级招生区域划分见附件 1（岚县 2025 年小学一年级招生区域划分表）；初中学校七年级招生划分见附件 2（岚县 2025 年初中学校七年级招生划分表）。

六、报名类型

（一）小学

1. 城区。第一类：具备东村户籍且地址在学校招收区域内的适龄儿童。第二类：监护人房产证登记地址或小区房在学校招收区域内的适龄儿童。第三类：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和经商人员随迁子女居住地址在学校招收区域内的适龄儿童；居住地址在学校招收区域内的其他符合条件的非岚县户籍适龄儿童。第四类：城区购置合法房产居住或小产权房居住未取得房产证在学校招收区域内的适龄儿童。

另外进城临时务工租赁房屋人员的子女到北村明德小学、滨河小学、坡上小学入学。

各报名类型需提供的证件及材料见附件 3（岚县 2025 年城区小学一年级报名时间安排表）。

2. 乡镇。行政区划范围内的适龄儿童。

（二）初中

1. 城区。按照附件 2（岚县 2025 年城区初中学校七年级招生划分表），以划出学校的班级或区域为准。

2. 乡镇。行政区划范围内的小学六年级毕业生。

七、报名录取

乡镇小学采用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报名录取；城区小学

和初中学校采用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的方式进行报名录取。

（一）网上报名

城区小学和初中学校建立统一的招生管理平台，凡符合入学条件的小一、初一学生由家长或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见附件 3：岚县 2025 年城区小学一年级报名时间安排表）登录“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台”完成报名信息登记，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只能选择一所公办学校或一所民办学校进行网报。

家长或监护人若受限于自身能力条件，不能在网上操作报名的可到区域学校咨询或帮助办理。

（二）上传资料

按照家长或监护人提供的有效证件及材料选定符合报名条件的区域学校，根据个人实际情况上传报名类型所需证件及材料电子影像件（扫描或照相），证件及材料要求整洁清晰、内容完整、真实有效。

因伪造虚假证件、证明材料等，延误学生在规定区域学校报名，造成未被区域学校录取，报名结束后将由岚县教育体育局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城区外周边学校入学；在规定时间内未在片区小学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的适龄儿童，报名结束后将由县教育体育局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城区外周边学校入学。

（三）信息审核

城区小学和初中学校由县教体局监督指导组和学校招生工作领导组共同进行审核。现场审核时要求家长提供网上报名时上传的真实、有效、合法证件、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符合报名条件的审核通过，“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台”系统将会通过家长或监护人报名预留的手机号推送录取信息；审核未通过的，系统将会向家长或监护人推送信息，告知未通过原因。

（四）录取报到

1. 城区小学一年级按照四个报名类型依次进行录取，第一类预录完成后，有空缺学位方可进行第二类预录，按照类型顺序依次递录。如第二类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人数少于该校空余学位数则全部录取；如第二类符合条件的适龄儿童人数多余该校空余学位数，则采用电脑随机派位方式确定录取对象，录取达到招生计划后，后面的报名类型学生不再进行录取，未录取的学生，由县教育体育局统一派位到相对就近的公办学校。城区民办学校（育才学校）如所报学生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人数的，全部录取；如所报学生人数超过招生计划人数的，全部实行电脑摇号录取，摇号剩余的学生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城区小学。

2. 乡镇小学新生持录取学校发放的《入学通知书》到学校报到；城区小学新生持“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台”系统发送的新生录取短信及《入学通知书》到学校报到。

3. 城区公办初中按照均衡划片的原则，依次录取。城区民办学校（育才学校）原有学籍的应届六年级毕业生直升到本校初中就读。若填报民办学校学生人数未超过招生计划数的，全部录取；如所报学生超过招生计划人数的，全部进行电脑摇号录取，摇号剩余的学生派位到有空余学位的城区初中。

4. 初一新生持“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台”系统发送的新生录取短信及《入学通知书》到学校报到。

乡镇小学、初中学校编班按规定自行组织；城区小学编班由县教育局通过“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台”系统随机进行。

八、日程安排

各校按照附件4（岚县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招生工作日程安排表）进行招生，确保招生工作平安有序。

九、工作要求

（一）严格执行“十项严禁”。严禁采用考试、面试、测试、测评、竞赛、面谈、筛选简历或者任何变相形式选拔学生；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严禁将社会培训机构组织的各类文化课考试结果、培训证书以及学科竞赛成绩、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或参考；严禁以“国际部”“国际课程班”等名义招生；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实行均衡编班，严禁设立或变相设立重点班、快慢班；严禁以任何形式或名义“掐尖”招生；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严禁以承诺入学、签订协议等方式提前抢挖生源；严禁未经审核实施特定类型招生项目或违规改变特定类型招生范围、考察方式、培养方案；严禁民办学校超计划招生、超范围招生、与公办学校混合招生、以借读挂靠等名义变相违规招生。

（二）从严规范学籍管理。中小学校起始年级严格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班额招生。各校要严格在规定时间内注册接续学籍，保持招生计划、招生录取名单与学籍注册名单高度一

致，严禁人籍分离、空挂学籍等问题，对未在录取学校就读的，追究借读学校、录取学校双方校长及有关人员的责任。初中学籍注册时间截止后，各初中学校要及时向县教体局教育股报告尚未报到的所属片区小学毕业生。对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未接续初中学籍的小学毕业生，由接收学校严格排查，落实家长监护责任，告知法定义务，严防辍学。

（三）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或造成辍学，情节严重或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县教体局将及时纠正和严肃查处各种违法违规招生行为，对各类违规招生现象坚持“零容忍”态度。

十、保障措施

（一）县教育体育局成立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县中小学招生工作，各学校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依法办学、依规招生，切实履行法定责任，严格落实“谁审查、谁签字、谁负责”的工作机制，坚决杜绝弄虚作假等违规违纪行为。

（二）做好政策解读。各学校要通过多种方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招生方案、招生范围、招生程序、入学条件、录取结果、咨询方式等，加大权威信息发布力度，扎实做好招生政策宣传解读工作。

（三）各相关招生学校要向社会公开承诺，设立举报电话，确保本年度招生工作公平、公正。

本方案未尽事宜由岚县教育体育局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358—6724406

13546283552

13753381855

- 附件：1. 岚县 2025 年小学一年级招生区域划分表
2. 岚县 2025 年初中学校七年级招生划分表
3. 岚县 2025 年城区及周边小学一年级报名时间安排表
4. 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招生工作日程安排
5. 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网报流程



附件 1

岚县 2025 年小学一年级招生区域划分表

起始 年级	学 校	区 域
小学 一 年 级	民觉小学	秀容街南北顺延线以西至崇文街南北顺延线以东，岚河北路以北区域；马家坪移民小区。
	城关小学	崇文街南北顺延线以西至龙山街南北顺延线以东，岚河北路以北区域。
	红旗小学	东环城路南北顺延线以西至秀容街南北顺延线以东，岚河北路以北区域；东村镇原旧址附近东村村民；岚州花园、嘉和园小区。
	北村明德 小学	龙山街南北顺延线以西至北村，民觉路以北区域。
	滨河小学	西村区域内；秀容御苑、秀容河畔、秀容经济适用房、易居苑、利民小区。
	坡上小学	坡上村附近片区；东村镇原旧址附近坡上村村民；岚城镇河口寄宿制小学服务区、顺会乡顺会寄宿制小学服务区、大蛇头中心校服务区、上明中心校服务区、土峪中心校服务区、侯家岩中心校服务区适龄儿童。
	育才学校	全县范围内的适龄儿童。
	乡镇小学	行政区划范围内的适龄儿童。

附件 2

岚县 2025 年初中学校七年级招生划分表

起始 年级	学 校	班级划分/区域划分
初 中 七 年 级	民觉中学	民觉小学、坡上小学、东阳涧小学、天洼小学的小学六年级学生。
	育红中学	城关小学六年级 1 班、4 班、6 班、7 班；红旗小学六年级 1 班、4 班、6 班、7 班；北村明德小学六年级 3 班、4 班毕业生。
	实验中学	城关小学六年级 2 班、3 班、5 班、8 班；红旗小学六年级 2 班、3 班、5 班、8 班；北村明德小学六年级 1 班、2 班毕业生。
	古城中学	滨河小学、西村中心学校、土峪中心学校、岚城小学、社科中心学校、界河口寄宿制小学、大蛇头中心学校、上明中心学校、梁家庄寄宿制小学、侯家岩中心学校、顺会寄宿制小学、新思维学校、阳光学校、双语学校的六年级毕业生。
	普明中学	希望小学、普明中心学校、王狮寄宿制小学、敦厚中心学校的六年级毕业生。
	育才学校	育才学校的六年级毕业生，全县符合条件的六年级的毕业生。

附件 3

岚县 2025 年城区及周边小学一年级报名 时间安排表

网上报名 时间	现场审核 时间	报名 类型	证件、材料
8 月 14 日 上 午 8：00 至 8 月 18 日 下 午 6：00	8 月 15 日至 8 月 19 日 （上午 8：00 至 12：00；下 午 3：00 至 6： 30）	第 一 类	1、《居民户口簿》（适龄儿童户籍变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2、《出生医学证明》。
		第 二 类	1、《居民户口簿》（适龄儿童户籍变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2、《出生医学证明》； 3、房产证或不动产登记证或小区购房合同（包括购房合同、购房发票）及 2025 年 1 至 6 月份缴纳的物业管理费、天然气费、垃圾费、电费、水费、入网费等原始收据，至少提供二种以上有效票据。
		第 三 类	1、《居民户口簿》（适龄儿童户籍变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2、《出生医学证明》； 3、居住证明（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在本区域居住的居民）； 4、《劳动合同》及依法连续 6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或《营业执照》及购买店铺/租赁合同（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办理）。
		第 四 类	1、《居民户口簿》（适龄儿童户籍变更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30 日）； 2、《出生医学证明》； 3、居住证明（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在本区域居住的居民）； 4、购房协议、付款依据及 2025 年 1 至 6 月份缴纳的天然气费、垃圾费、电费、水费、入网费等原始收据，至少提供二种以上有效票据。

附件 4

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招生工作日程安排

时 间	办理事项
8 月 9 日	发布《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学校起始 年级招生方案》。
8 月 14 日	开通《吕梁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平 台》。
8 月 14 日—8 月 18 日	接收城区小学一年级适龄儿童网上报 名，家长上传报名类型所需的有效证 件及材料电子影像件（扫描或照相）。
8 月 15 日—8 月 19 日	家长或监护人到区域学校提供有效证 件及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进行现场审 核。审核通过，进入预录取环节；审 核未通过不予录取。 乡镇小学、初中学校采用现场审核的 方式进行报名，家长持《户口薄》到 区域学校进行报名登记，审核录取， 发放《入学通知书》。
8 月 21 日—8 月 22 日	城区小学核实报名预录情况，未超过 计划数的全部录取，超过计划数的采 用电脑随机派位录取，系统给家长推 送录取信息。
8 月 23 日	编班。
9 月 1 日	报到。

岚县 2025 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网报流程

